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關於審議重大資產重組繼續停牌的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本次董事會審議通過重大資產重組繼續停牌議案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於2015年9月8日以通訊方式召開。會議通知於2015年9月1日以郵件或送達的方式發出。出席本次會議的董事應到11人，實際出席會議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公司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列席了會議。會議以通訊表決方式審議通過《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繼續停牌的議案》。

董事會同意公司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延期復牌，擬申請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4日起繼續停牌不超過一個月。

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相關內容如下：

(一) 本次籌劃重大資產重組的基本情況

1. 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9日起停牌，並於2015年7月13日進入重大資產重組程序。
2. 籌劃重大資產重組的背景、原因

本次交易系為了做強做大上市公司，進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競爭力。

3. 重組框架方案介紹

(1) 主要交易對方

主要交易對方為公司控股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京城控股」）及相關標的資產其他股東，交易對方尚未最終確定。

(2) 交易方式

交易方式為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3) 標的資產情況

標的資產為控股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擁有或控制的裝備製造與服務相關資產，標的資產範圍尚未最終確定。

(二) 公司在重大資產重組停牌期間所開展的主要工作

1. 推進重大資產重組所作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以來，公司積極推進有關工作，組織財務顧問、律師、會計師、評估師等中介機構對交易標的開展盡職調查、審計、評估等工作，積極與公司控股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國資委等監管部門溝通協調相關審批事宜。截至目前，相關工作仍在進行中。

2.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義務

股票停牌期間，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停牌滿一個月時及時發布了繼續停牌公告，並自停牌之日起每五個交易日發布一次重大資產重組進展公告。

3. 繼續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公司本次重大資產重組涉及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因相關資產範圍廣、程序複雜，有關各方仍需對標的資產涉及的相關事項進行溝通和協商，方案涉及的相關具體問題仍需要進一步完善，預計無法按期復牌。

4. 需要在披露重組預案前取得的審批和核准情況

在披露重組預案前，本次重組需取得北京市國資委等有關部門的原則同意。

5. 下一步推進重組各項工作的時間安排

公司將繼續抓緊推進重大資產重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包括具體方案、標的資產範圍及其估值等，加快對標的資產的盡職調查、審計評估，進一步就交易細節與交易對方進行談判，並就本次重組涉及的審批事宜加強與監管部門的溝通。股票停牌期間，公司將根據重大資產重組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每五個交易日發布一次重大資產重組進展公告。相關工作完成後，公司將及時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本次重大資產重組預案。

表決結果：本議案的有效表決11票。同意11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2015年9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傳忠先生、李俊傑先生、劉哲女士及姜馳女士，非執行董事夏中華先生、金春玉女士、付宏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燕女士、劉寧先生、楊曉輝先生及樊勇先生。